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 撤回建議激勵計劃

茲提述(i)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採納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計劃」)及根據特別授權建議發行及授予激勵計劃項下新A股涉及關連交易而刊發；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8日、2022年12月29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延遲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3年12月6日，董事會已通過決議案，撤回建議激勵計劃。鑒於建議激勵計劃的第一個考核期間已過，且考慮到宏觀狀況及行業市場環境較建議激勵計劃時發生較大變化，故認為採納建議激勵計劃可能無法達到對激勵建議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的預期效果。由於建議激勵計劃尚未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故撤回建議激勵計劃無需本公司股東批准。撤回建議激勵計劃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日常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基於本公司的具體情況，本公司將來或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推出更加切實有效的全面股權激勵計劃，擴大合資格激勵對象範圍，促進本公司健康發展，實現其股東及員工多方共贏。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3年1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張卓兵先生、姚盛博士、李聰先生、鄒建軍博士及王剛博士；非執行董事馮輝博士、湯毅先生及李鑫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oy Steven Herbst博士、錢智先生、張淳先生、馮曉源博士及孟安明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